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胡孟菁

電話：02-7736-6061

電子信箱：h16846@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一)字第11422035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家重點領域、國立大學申請條件及合作企業條件（附件一
A09000000E_1142203595_senddoc5_Attach1.pdf）

主旨：為修正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第4條所指「國家重點領域、國立大學申請條件及合作企業條件」，請查照。

說明：旨揭事項業經本部第2屆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審議會審議通過，由本部依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第4條第4項規定，以114年11月17日臺教高（一）字第1142203068A號公告，並刊登行政院公報在案。

正本：各公立大學校院(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臺北市立大學除外)

副本：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經濟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均含附件)



國家重點領域、國立大學申請條件及合作企業條件

壹、依據

依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以下簡稱創新條例）第 4 條第 4 項規定辦理。

貳、國家重點領域

半導體、人工智慧、智慧製造、循環經濟、金融、政治經濟、國際傳播、智慧機器人。

參、國立大學申請條件：須同時符合下列 3 項指標

指標		半導體、人工智慧、 智慧製造、循環經濟、智 慧機器人	金融、國際傳播、 政治經濟	備註
一	國立大學之 國際聲望 (2 項擇 1)	國立大學之國家重點領域相對應前一年度 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以下統稱 QS 世界大學排名)之領域排名為前 500 名	國立大學之國家重點領域相對應前一年度 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以下統稱 QS 世界大學排名)之領域排名為前 500 名	參考 註 1 至註 4
		國立大學於前一年度 QS 世界大學排名前 500 名	國立大學於前一年度 QS 世界大學排名前 500 名	
二	產學合作表現 (2 項擇 1)	智財衍生收入於近 3 個年度總額達國立大學前 30%	企業資助產學合作經費於近 3 個年度總額達國立大學前 60%	參考 註 5 至註 7
		企業資助產學合作經費於近 3 個年度總額達國立大學前 30%	近 3 個年度於金融、國際傳播、政治經濟相關領域與企業合作產出具體且實際運用於產業的成果，對社會及產業發展有重要影響且有具體實證者	
三	人才培育能量 (2 項擇 1)	全校學生數及專任教師數規模，於前一學年度達國立大學前 30%	全校學生數及專任教師數規模，於前一學年度達國立大學前 50%	參考 註 8 至註

		研究學院所屬領域相關系所學生數及專任教師數規模，於前一學年度達國立大學前 30%	研究學院所屬領域相關系所學生數及專任教師數規模，於前一學年度達國立大學前 50%	10
--	--	--	--	----

肆、合作企業條件：須同時符合下列 4 項指標

- 一、屬於經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審議會通過後，由教育部公告之國家重點領域相關產業別。
- 二、針對研究學院有長期資金投入規劃及提供意向書或承諾書。
- 三、不得為中資企業，且提供研究學院之資金不得為中資。
- 四、須至少符合下列 4 項之一：
 - (一) 近 5 年內，至少 3 個年度之研發支出占當年度營業額 5% 以上。
 - (二) 於國家重點領域之全球相關產業市占率、產業技術、供應鏈地位或其他關鍵項目，具有重要成就者，並提出佐證資料。
 - (三) 於國家重點領域相關產業具重要影響力、達一定規模或領導地位。
 - (四) 合作企業與學校有長期產學合作夥伴關係，且有具體貢獻者。

註：

1. 前一年度係指函送申請計畫當年之前一年，如於 114 年 3 月提出申請，前一年度則係指 113 年。
2. QS 世界大學排名資料來源：<https://www.topuniversities.com/>。
3. QS 世界大學排名之領域排名：指 QS 主領域(broad subject areas)所屬之其一子領域(subject)排名。
4. 國家重點領域對應 QS 主領域：

領域	QS 主領域
半導體、人工智慧、智慧製造、 循環經濟、智慧機器人	Engineering & Technology Life Sciences & Medicine Natural Sciences
金融、國際傳播、政治經濟	Social Sciences & Management

5. 智財衍生收入資料來源：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研 13 各種智慧財產權衍生運用總金額」及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表 14-5 各種智慧財產權衍生運用總金額表」。
6. 企業資助產學合作經費資料來源：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研 9 學校、研究學院承接產學合作計畫經費」及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表 14-1 學校承接產學計畫經費與全校總經費資料表」之「企業部門」資助經費總額。

配合上開校務資料庫數據係學校於當年度填報前一年學校相關資料，爰近 3 個年度係指函送申請計畫當年之前 3 個年度填報校務資料庫資料之所屬年度，如於 114 年 3 月提出申請，近 3 個年度則係指 110 年至 112 年之產學合作表現。

前一學年度係指函送申請計畫當學年度之前一學年度，如於 114 年 3 月（屬 113 學年度）提出申請，前一學年度則係指 112 學年度。

9. 學生數及專任教師數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各級學校基本資料」。
10. 國家重點領域與系所對照參考：

領域	系所
半導體 人工智慧	參考 05311 化學細學類、05331 物理及應用物理細學類、061 資訊通訊科技學門、07111 化學工程細學類、07112 材料工程細學類、07141 電機與電子工程細學類、07151 機械工程細學類、07191 工業工程細學類。
智慧製造	參考 06131 資訊技術細學類、06132 軟體開發細學類、06133 系統設計細學類、06134 電算機應用細學類、06199 其他資訊通訊科技細學類、07111 化學工程細學類、07112 材料工程細學類、07141 電機與電子工程細學類、07151 機械工程細學類、07161 車輛工程細學類、07162 航空工程細學類、07163 造船工程細學類、07191 工業工程細學類、07193 生醫工程細學類、07194 綜合工程細學類、07199 其他工程及工程業細學類。
循環經濟	參考 05121 生物科技細學類、05123 生物化學細學類、05211 環境資源細學類、05291 環境防災細學類、05292 水土保持細學類、05299 其他環境細學類、071 工程及工程業學門、07211 食品科學細學類、07311 建築細學類、07312 景觀設計細學類、07313 都市規劃細學類、07321 土木工程細學類、07399 其他建築及營建工程細學類、08191 農業化學細學類、08192 農業生物技術細學類。
金融	參考 04111 會計及稅務細學類、04121 財務金融細學類、04122 財政細學類、04123 保險及風險管理細學類。
國際傳播	參考 03122 國際關係細學類、03211 大眾傳播細學類、03212 新聞細學類、03213 電子媒體細學類、03214 傳播細學類、03222 圖書資訊檔案細學類、03299 其他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類、04143 行銷及廣告細學類。
政治經濟	參考 03111 經濟學細學類、03121 政治學細學類、03122 國際關係細學類、04134 公共行政細學類、04142 公共關係細學類、04211 一般法律系學類、04212 專業法律系學類、04299 其他法律系學類。

智慧機器人	參考 05331 物理及應用物理細學類、061 資訊通訊科技學門、07111 化學工程細學類、07112 材料工程細學類、07141 電機與電子工程細學類、07151 機械工程細學類、07161 車輛工程細學類、07162 航空工程細學類、07163 造船工程細學類、07191 工業工程細學類、07193 生醫工程細學類、07194 綜合工程細學類、07199 其他工程及工程業細學類
-------	---

